

總題：利未記結晶讀經（二）

第三篇 希伯來書作為利未記的解釋

8/6週 讀經進度：主曰：加一15 週一：加一15 週二：加一15 週三：加一15 週四：加一15 週五：加一15 週六：加一15 週日：加一15

來九25 26：「祂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，像那大祭司每年帶着牛羊的血進入至聖所；如果這樣，從創世以來，祂就必須多次受苦了；但如今祂在諸世代的終結顯明了一次，好藉着獻上自己為祭，把罪除掉。」利未記是一卷豫表的書；對基督最細緻、最詳盡的豫表乃是在利未記裏：

一、基督奇妙且包羅，單憑明言不足以啓示祂；豫表實際上就是一幅幅的圖畫，也是需要的。

二、利未記既是一卷豫表的書，就需要加以解釋；使徒保羅在希伯來書裏解釋利未記——來一15 3。

貳 希伯來書是利未記的解釋——來九14，25 26，十5 12，十三11 13：

一、我們要對利未記有正確的領會，就需要看見利未記與希伯來書之間的關聯。

二、在希伯來書裏，我們看見利未記一至七章裏供物之豫表的實際——來十5 10：

1. 贖罪祭表徵基督是為着神子民之罪的供物，我們的罪由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所對付——利四，來九26。

應用：我們在利未記的每一章都可以看見基督，求主使我們對這些豫表有正確的領會，看見這一切論到神聖別子民聖別生活的一切事，都是豫表我們新約信徒的生活；所有的供物都是基督的豫表、圖畫。

8/7週 讀經進度：加二14 15 21

來十三11 12：「原來祭牲的血，由大祭司為着罪帶進至聖所，祭牲的身體，被燒在營外。所以耶穌為要藉自己的血聖別百姓，也就在城門外受苦。」

2. 整個贖罪祭牲，包括皮和所有的肉，連頭帶腿，並內臟與翼，都要在營外燒了——利四11 12，21：

a. 這表徵基督作贖罪祭，在猶太宗教之外忍受凌辱——來十三11 13。

b. 基督是在耶路撒冷之外被釘死的，耶路撒冷被視為代表猶太宗教組織的營——13節。

3. 基督來頂替利未記裏供物的豫表——來十5 12：

a. 基督作為獨一的祭物與供物，除去舊約所有的祭物與供物，立定祂自己作新約的祭物與供物——7 10節。

b. 基督來作真正的祭物與活的供物；祂在十字架上獻上自己，來作一切供物的實際——九14，25 26，十11 12。

參 利未記的中心思想乃是：宇宙般包羅萬有並無窮盡的基督，對神並對祂的子民乃是一切；希伯來書作為利未記的解釋，啓示基督奇妙、奧秘、包羅萬有的一切——來一2 3，四14 15，十5 10，十三8：

一、在利未記這卷書本身，我們無法看見我們所獻上並享受作供物的基督是何等偉大、超絕、奇妙、包羅萬有且無窮無盡；我們要有包羅萬有之基督的啓示，就需要來看希伯來書裏所啓示之基督的各方面。

應用：作贖罪祭的耶穌出到宗教的營外，在城門外受苦，那也是我們該在的地方。因此，基督作為獨一的祭物與供物，對付我們的罪與諸罪，並使我們與神，神與我們能互相享受，共享交通。

8/8週三 讀經進度：加三1 14

來一2 3：「就在這末後的日子，在子裏向我們說話；神已立祂作承受萬有者，也曾藉着祂造了宇宙；祂是神榮耀的光輝，是神本質的印像，用祂大能的話維持、載着並推動萬有；祂成就了洗罪的事，就坐在高處至尊至大的右邊。」

二、子基督是希伯來書的中心和重點——來二3 3，十三8。

三、在新約，神是在子裏，就是在子的人位裏說話——來2：

1. 子就是神自己，是彰顯出來的神——8節。

2. 希伯來書的精髓乃是神在子裏的說話——2節。

3. 父神是隱藏的，子神是顯出的；子作為神的話和神的說話，已經將神表明出來，使神得着完滿的彰顯、說明和解釋——約一1，18。

四、在神格裏，子是神榮耀的光輝，是神本質的印像——來一3：

1. 榮耀是外在的彰顯，本質是內在的素質：

a. 說到榮耀是神外在的彰顯，子是神榮耀的光輝，是父榮耀的照明——3節。

b. 說到本質是神內在的素質，子是神本質的印像，是父所是的彰顯。

2. 子是神榮耀的光輝，是神本質的印像，意思是說，子是神臨到我們——3節，約一1，14，18。

3. 現今，子用祂大能的話維持萬有，萬有也在祂裏面得以維繫——來一3，西一17。

四、子廢除了魔鬼；及至時候滿足，子就為童女所生，來成為肉體，好藉着在十字架上受死，廢除魔鬼——來二14，約一14，羅八3，加四4。

五、基督是我們進入榮耀之完滿救恩的創始者，元帥——來二10：

1. 神永遠的目標，是要領祂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，就是進入神的彰顯裏——10節。

2. 身為元帥，基督已領先進入榮耀；我們這些跟從祂的人正在同一條路上，也要被帶進神為我們所命定同樣的榮耀裏——林前二7，帖前二12。

八、基督是使徒和神家的建設者——來三1 6：

1. 主耶穌是我們的使徒，就是受差遣，從神並同神到我們這裏來的一位；祂同着神到我們這裏，與我們分享神，使我們有分於祂神聖的生命和性情——約六46，八16，19，十10下。

2. 基督在祂的人性裏是神家（神建築）的材料，在祂的神性裏是建設者——來三2 6。

應用：耶穌在祂的人性裏是神居所的石頭。祂是基石、房角石、頂石和活石，為產生我們這些活石。基督在祂的人性裏是神建築的好材料，在祂的神性裏又是建設者。

8/10週五 讀經進度：加四8 31

來七25 26：「所以，那藉着祂來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祂是長遠活着，為他們代求。像這樣聖而無邪惡、無玷污、與罪人分別，並且高過諸天的

九、基督是憐憫、忠信、尊大的大祭司——二17，三1，四14 15，五5，十6，20，七26 28 1：

1. 基督能成為憐憫忠信的大祭司，因為祂是神的兒子，具有神性，也是人的兒子，具有人性；祂是憐憫的，與祂是人相合；祂是忠信的，與祂是神相合——八，二5 18。

2. 基督是我們尊大的大祭司，在祂的人位、工作和所達到的事上是尊大的；祂經過了諸天，並且能同情我們的軟弱——四14 15。

十、基督是已進入幔內的先鋒——六19 20：

1. 主耶穌所進入的諸天，就是今日幔內的至聖所——19節。

2. 主耶穌作先鋒，領先經過風暴的海，進入屬天的避風港，照麥基洗德的等次，為我們作了大祭司——20節。

十一、基督是更美之約的保證——七22：

1. 二十二節的「保證」一辭，意指基督將自己質押給新約，並給我們眾人。

2. 祂是保證人，擔保祂要作成所需的一切，使新約得以成就。

十二、基督是能拯救我們到底的大祭司——25 26節：

1. 基督作我們的大祭司，為我們代求，承擔我們的案件——25節。

2. 基督為我們顯在神前，為我們禱告，使我們可以蒙拯救，並完全被帶進神永遠的定旨——26節。

十三、基督是諸天裏的執事——八1 2：

1. 基督是真帳幕（天上帳幕）的執事，把天（不僅指地方，也指生命的情形）供應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有屬天的生命和能力，在地上過屬天的生活，正如祂從前在地上一樣。

2. 凡基督這屬天的執事所執行的，祂作為那靈都應用到我們身上；凡祂所供應的，都傳輸到我們靈裏——林前六17。

應用：基督作我們的大祭司，為我們顯在神前、為我們禱告，使我們可以蒙拯救，並完全被帶進神永遠的定旨。今天我們只要簡單的安息在其中，信靠並享受祂的代求。

8/11週六 讀經進度：加五1 23

來十19 20：「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，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着祂給我們開創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肉體。」

十四、基督是進入諸天之上的至聖所並得到永遠救贖的一位——來九11 12：

1. 基督的救贖是在十字架上完成的，但乃是等到祂進入天上的至聖所，就是將祂贖罪的血帶去獻在神面前，祂纔從神得到有永遠功效的救贖——西一20，來九11 12。

2. 因着基督作神的羔羊，在十字架上一次永遠的為罪獻上自己作祭物，除去了世人的罪，祂灑在天上帳幕裏的血，就為我們成功了永遠的救贖；因此，我們得贖乃是用基督的寶血——約一29，來九14，十12，十二24，彼前一18 19。

3. 基督是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的一位——來九24。

十五、基督是那又新又活之路的開創者——十19 20：

1. 基督作為那又新又活之路的開創者，開路使我們得以藉着祂的血，從幔子（就是祂的肉體）經過，進入至聖所——20節。

2. 藉着基督這更美的祭物，我們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——九23，十19。

3. 今天雖然至聖所是在主耶穌所在的天上，（九12，24，）但在十章十九節，至聖所是指在我們靈裏的至聖所；我們的靈是神的住處，是神和基督居住的内室——弗二22。

十六、在利未記裏所豫表，並在希伯來書裏所啓示之奇妙、包羅萬有的基督，是我們永遠的分——來十三8：

1. 希伯來書所啓示基督的各方面是無窮無盡的。

2. 這樣一位奇妙、包羅萬有的基督是我們永遠的分，給我們享受。

應用：包羅萬有的基督是我們永遠的分，作了我們的享受。我們不僅獻基督給神——當我們將祂獻給神的時候，我們也享受祂。因此，我們就與神同享基督。

詩歌：補充本三十四首 讚美基督，救恩成功（第二、四、六節）

二、藉祂賜下生命能力，祂將信徒拯救到底；神聖生命注入人裏，供應救恩時刻不息。

四、祂的生命足能擔保，帶領我們達到榮耀；若非祂曾得勝宣告，我們有何可以信靠。

六、基督今日高過諸天，忠信代求直到永遠；不受軟弱、死亡阻攔，祭司職分無需更換；長遠活着，立於神前，代求滿足神、人心願；祂已高升遠超諸天。